

珠海华成电力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珠海华成电力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1 月 3 日 10 点

结束时间：2018 年 1 月 3 日 12 点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12 月 2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力，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七）会议地点：珠海华成电力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审议《关于追认 2017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3、审议《关于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 年 1 月 3 日 9 点

（三）登记地点：

珠海华成电力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丽

电话：0576-3829896

传真：0576-3829886

地址：珠海华成电力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

（二）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珠海华成电力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华成电力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19 日